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4年9月22日（一）中午10時40分

會議地點：綜三館B1國際會議廳

主持人：鄭教務長 旭志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貳、工作報告(略)

參、前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詳附件一)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擬新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聯盟學分學程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智慧學苑)

說明：

（一）配合推動「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聯盟」(TAICA)計畫訂定本要點。

（二）要點內容包含成立校內學分學程委員會及設立人工智慧相關四個學分學程，並依教育部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學程聯盟計畫暨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三）「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聯盟學分學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立法說明及草案，詳議程附件第1-3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1頁。

案由二：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成績更改申請作業要點」部分條文內容，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業務組)

說明：

（一）現行各教學單位已無教學研究會，依現行作法修正之。

（二）因應本校組織調整將日夜整併，刪除進修推廣部，並修正為二級單位「進修教務組」。

（三）同步修正「成績更改申請表」。

（四）「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成績更改申請作業要點」部分規定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修正草案及「成績更改申請表」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4-6頁。

決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2-3頁。

案由三：擬修訂「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課程設計準則」第四條四年制校共同必修科目，運動績優生體育課程修課相關規定，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體育室

說明：

- (一)依據本校114年9月10日四年制校共同必修課目-運動績優生體育修課課程修訂會議決議辦理。
- (二)考量運動績優生升大四同學未來就業發展、實習及配合校方運動發展相關政策，原八學期必修運動績優體育課程修正為六學期。
- (三)「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課程設計則」第四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詳議程附件第7-10頁。

決 議：照案通過，詳會議紀錄附件第4-6頁。

案由四：114學年度第1學期起，績優游泳課程停開後續訓練處理及績優體育課程補救方式如說明(二)至(四)，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體育室

說 明：

- (一)依據體育室114年9月16日114學年度體育室第2次室務會議決議辦理，詳議程附件第11-13頁。
- (二)自115學年起停招游泳項目運動績優生，另外聘游泳教練協助目前現有運動績優生繼續訓練。有關有意想繼續訓練的學生，目前請自主訓練。
- (三)目前績優游泳課程無教師可授課，現有運動績優生輔導轉修一般體育課程，修畢後進行抵免。
- (四)自114-1起運動績優生之績優體育課程補救方式可重修績優體育或修一般體育課程進行抵免。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自動化工程系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國際產業人才教育專班(新型專班)114學年入學課程科目表，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自動化工程系)

說 明：

- (一)新型專班係在原有研究生修課標準於備註欄加註第11條(以紅色註記)，註明新型專班的修課標準比照一般外籍生的修課標準；英文版的亦有備註在第四點。
- (二)自動化工程系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國際產業人才教育專班(新型專班)114學年入學課程科目表，詳議程附件第14-15頁。

決 議：

- 一、課程科目表表頭修正為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自動化工程系國際產業人才教育專班
(新型專班)課程科目表暨學生選課確認單。
- 二、查本案屬新訂課程，尚未依規定提交院課程及校課程委員會審議，考量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已開學且無新生報到，爰同意先照案通過，惟全案仍應提交院課程及校課程委員會追認通過。
- 三、餘照案通過，自動化工程系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國際產業人才教育專班(新型

入學修正後課程科目表，詳會議紀錄附件第 7-8 頁。

案由六：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學生劉○均申請114學年度繼續休學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

說 明：

(一)本案經114年8月27日自動化工程系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及114年9月11日工程學院114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通過。

(二)劉生因生重大疾病，已於109、110學年度申請休學屆滿2學年(時任導師楊東昇老師)，並經111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112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及113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111學年度至113學年度延長休學。

(三)依學校「學生休學申請要點」第四條第四項：學生因故申請休學，以一學期、一學年或二學年為原則。休學二學年期滿，因重病醫療需復健時程無法及時復學者，經向原就讀系(所)提出申請延長，並經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得予延長。

(四)檢附相關會議記錄及醫生證明，詳議程附件第16-17頁。

決 議：照案通過，同意同意劉○均同學 114 學年度延長休學申請。

案由七：工管系114學年度新訂「綠色智慧製造國際專班」課程標準，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工管系)

說 明：

(一)依據教育部114年1月2日臺教技(四)字第1130134029號函核定該專班通過辦理。

(二)本案業經該系114年07月02日113學年度第9次系務會議審議通過。

(三)「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綠色智慧製造國際專班」114學年度課程規劃表，詳議程附件第18頁。

決 議：

一、查本案屬新訂課程，尚未依規定提交院課程及校課程委員會審議，考量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已開學且無新生報到，爰同意先照案通過，惟全案仍應提交院課程及校課程委員會追認通過。

二、工管系 114 學年度新訂「綠色智慧製造國際專班」課程標準，詳會議紀錄附件第 9 頁。

伍、臨時動議

陸、主席結論

柒、散會，11：15。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聯盟學分學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114年9月22日114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

- 一、本校為配合推動「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聯盟」(TAICA)計畫的核心目標，為解決校園間教學資源不均、加強提升本校學生受教權益，使其能與國際接軌。為鼓勵學生跨校修讀聯盟特定領域之學分學程並設立學分學程委員會，特訂定本要點，以為實施依據。
- 二、配合推動「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聯盟」(TAICA) 計畫設立四個學分學程，並成立校內學分學程委員會：
跨領域學生適合修讀：
 - (1)人工智慧探索應用學分學程。
 - (2)人工智慧工業應用學分學程。
進階學生適合修讀：
 - (3)人工智慧自然語言技術學分學程。
 - (4)人工智慧視覺技術學分學程。
- 三、四個學分學程屬跨學門學分學程，由本校成立一個學分學程委員會統籌負責，本校教務長擔任委員會召集人，當然委員包含副教務長、電資學院院長、工程學院院長、管理學院院長、文理學院院長、通識教育中心主任、資訊工程系主任、資訊管理系主任，共計9人。
- 四、本學分學程委員會之任期二年，得連任之。
- 五、本學分學程委員會執掌如下：
 - (一)依據 AI 聯盟規劃，盤點並認定本校可採認之相關課程。
 - (二)協調與規劃本校 AI 相關課程之開設事宜。
 - (三)審核學生修習 AI 聯盟課程及學程認證相關事宜。
- 六、本委員會以每學年召開會議一次為原則，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
- 七、修讀四個學分學程課程學生之選課手續應於加退選期限內完成，修讀四個學分學程課程學期，其超修之課程則不受本校選課上限之規定。
- 八、本要點所需經費由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或校務基金自籌收入等相關經費支應，補助金額及件數依當年度經費規劃而定。
- 九、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學程聯盟計畫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成績更改申請作業要點

八十七年九月九日教務會議通過
91年3月19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91年11月26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年1月3日105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年3月19日112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年9月22日114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 本要點依據本校學則更改成績相關規定訂定。
- 二、 成績由任課教師評定送交教學業務組或進修教務組彙整、登錄並寄發成績通知單，任課教師更改成績之時間規定如下：
 - (一) 成績通知單印製前，如有需要，任課教師應親至教學業務組或進修教務組紙本更正成績；但本項更正，同一科目對同一學生以一次為限。
 - (二) 成績通知單印製後，不得更改，但如發現學科試卷評分錯誤、成績計算錯誤、成績登載錯誤或遺漏者，應由任課教師依第四條程序提出申請更正。
 - (三) 教師至遲應於次學期本校行事曆所訂開學日起一週內提出成績更正案。
- 三、 教師申請更改成績，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檢附相關憑據並說明錯誤原因，以備查核。
 - (一) 試卷評分錯誤者：檢附試卷、成績登記表。
 - (二) 成績計算錯誤者：檢附成績登記表、計分標準。
 - (三) 成績登載錯誤者：檢附試卷、成績登記表。
 - (四) 遺漏學生成績者：檢附該生平時考試、期中考試或期末考試成績原始 成績憑據及計分標準。
 - (五) 其他：檢附所需證明文件。
- 四、 學科錯誤成績更改程序如下：
由任課教師填寫『成績更改申請表』，經所屬教學單位主管核簽，提系務(室務、中心、學位學程)會議審核通過後，送教務處教學業務組或進修教務組確認無誤後循序報請校長核准更改。如更正後成績涉及學生是否退學判定結果者，經系務(室務、中心、學位學程)會議審核，再提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准更改。
- 五、 必要時得請由提出更改成績之任課教師列席教務會議(或相關會議)說明；如有爭議時，由與會委員投票並以多數決決議。
- 六、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____學年度____學期學生成績更改申請表

學生姓名		學 號		系(所) 班 級	
課程名稱		課 號		成績區分	<input type="checkbox"/> 期中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成績
更正前成績 (原得分數)		更 正 原 因	<input type="checkbox"/> 1試卷評分錯誤 <input type="checkbox"/> 2成績計算錯誤 <input type="checkbox"/> 3成績登載錯誤 <input type="checkbox"/> 4遺漏學生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5其他： 請說明詳細情形：		
更正後成績 (擬更正分數)					
檢具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期中/末考試試卷影本 份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登記表(請於空白處簽章) 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申請教師 簽 章	年 月 日 註：教師至遲應於次學期本校行事曆所訂開學日起一週內提出成績更正案。				

(1) 系(科)/ 教學單位	本案經 年 月 日 系務(室務、中心、 <u>學位學程</u>)會議決議通過，擬同意申請更正成績： <input type="checkbox"/> 已檢附會議紀錄。 <input type="checkbox"/> 更正後成績涉及學生是否退學判定結果者，除檢附會議紀錄外，並需提送本校教務會議討論。				
	系主任/ 二級主管		院 長/ 一級主管		
(2) 教務處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符合本校成績更改申請作業要點之規定，擬請同意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本案需經本校教務會議通過：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教務會議。				
	<u>教學業務組/</u> <u>進修教務組</u> 承辦人		<u>教學業務組/</u> <u>進修教務組</u> 組 長		教務長
(3) 校長核定					

備註：

- 依據本校成績更改申請作業要點第四點規定，學科錯誤成績更改程序如下：
由任課教師填寫『成績更改申請表』，經所屬教學單位主管核簽，提系務(室務、中心、學位學程)會議審核通過後，送教務處教學業務組或進修教務組確認無誤後循序報請校長核准更改。如更正後成績涉及學生是否退學判定結果者，經系務(室務、中心、學位學程)會議審核，再提送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准更改。
- 依據本校114年9月22日114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決議辦理。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課程設計準則修正

100年6月7日9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通過
103年1月16日102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12月30日103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5年3月22日104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年9月26日106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年6月20日106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7年10月1日107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1月3日107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3月26日107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9月30日108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9年3月24日108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09年10月13日109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0年6月25日109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0年12月28日110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1年6月14日110學年度第4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2年3月28日111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4年1月9日113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4年3月18日113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114年9月22日114學年度第1次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第一條、本準則係依據教育部有關規定暨本校實際需要而訂定。

第二條、各系應衡量學校條件、校外資源，針對學生進路及產業需求，建立明確之教育目標，以作為課程設計依據。

第三條、課程規劃時應融入教育目標，考慮水平整合（相關系所之師資、設備、學程等）與垂直整合（與高中職，研究所等技職體系課程相互銜接），以達成培養具專業能力且能終身學習之人才為目標，及建立系所特色。

第四條、課程規劃應提供學生足夠基礎科目之補救、強化，使學生具備多元發展能力；各學制課程訂定通則如下：

一、碩、博士班：

- (一)博士班各所畢業總學分最低為18學分（論文12學分另計）。
- (二)碩士班各所畢業總學分最低為24學分（論文6學分另計）。
- (三)碩、博士班除專題研討或書報討論外，皆不得開設0學分課程。

二、四年制各系訂定最低畢業總學分數128學分，最高不得多於132學分。中五生欲以同等學力就讀本校大學部，除本校各系規定之應修畢業學分外，應另增加畢業應修學分數十二學分（修習科目由各系自訂）。

(一)日間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學群核心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等四類。

1. 校共同必修科目25至27學分、學院核心科目及系專業必修科目52至76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學分。
2. 體育一、二年級必修，每學期0學分2小時。唯運動績優生身份入學者，大一至大三須至少修滿六學期之績優體育課程並及格。
3.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為選修，不計入畢業學分。
4.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為第一學年校定選修課程，列為本校畢業門檻，計入畢業學分。

(二)進修推廣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三類。

1. 校共同必修科目22至24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50至74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學分。
2. 體育二年級、三年級上學期必修，每學期0學分2小時。
3. 特殊專班之課程訂定，係依照「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特殊專班課程訂定要點」辦理。

三、二年制各系畢業總學分數最低為72學分。

(一)日間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學群核心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等四類。

1. 校共同必修科目8至10學分、學院核心科目及系專業必修科目24至28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學分。
2. 體育一年級必修，每學期0學分2小時。
3.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為第一學年校定選修課程，列為本校畢業門檻，計入畢業學分。

(二)進修推廣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系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三類。其中校共同必修科目11學分、系專業必修科目24至30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學分。

特殊專班之課程訂定，係依照「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特殊專班課程訂定要點」辦理。

四、專科部五年制畢業總學分數最低為220學分。

(一)日間部：課程架構為共同核心科目(專科部五年制前三年課程至少須符合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高級中等學校共同核心課程領域、科目及學分數之規定)、科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等三類。

1. 共同核心科目66至76學分、科專業必修科目104至130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
2. 體育一、二、三年級每學期1學分2小時，至少五學期。

五、專科部二年制畢業總學分數最低為80學分。

(一)日間部：課程架構為校共同必修科目、科專業必修科目及選修科目等三類。

1. 校共同必修科目15至20學分、科專業必修科目47至56學分、其餘為選修科目。
2. 體育一、二年級為必修，每學期0學分2小時。
3. 社會責任實踐教育為第一學年校定選修課程，列為本校畢業門檻，計入畢業學分。

第五條、課程設計之選修科目學分數以應選修學分數二倍為原則。

第六條、校共同必修科目含通識、通識教育講座、本國語文、外國語文、體育、社會責任實踐教育。由教務長邀集各學院院長、體育室、數理教學中心、通識教育中心及語言教學中心主任共同研訂後提教務會議審查；一般科目或通識科目，是指通識、本國語文、外國語文(英文、進階英文)、體育、微積分、物理(含實驗)、化學(含實驗)等科目，另有非該系專業科目或非該系技術科目，由各系認定後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第七條、實習(驗)科目一學分酌取二至三小時計算。理論課兼含實習課者，二至三學分得開設三至四小時。

第八條、實務專題科目，計二學期，每學期2學分；實務專題列為必修或選修，由各系自行決定。

第九條、每門科目均需編列科目代碼。編碼原則由教務處訂定，實際選修科目編碼由各系編訂定。

第十條、各系、室、中心應將課程科目表、課程標準及課程地圖公佈於系、室、中心網頁，並將每門課之課程大綱上傳至教學品保系統。任課教師應上傳課程教學大綱。

第十一條、為提升學生外語能力，各年級應適度採用原文書籍，並得以英文授課。

第十二條、各系（科）課程之新訂，應先經系（科）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提系（科）務會議及院課程委員會會議審查後，再提校課程委員會議及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各系（科）課程之修訂，應先經系（科）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提系（科）務會議及院課程委員會議審查後，再提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第十三條、本準則經教務會議通過，並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自動化工程系國際產業人才教育專班(新型專班)課程科目表暨學生選課確認單 114入學

學年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小計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必修	科目	學分	時數	選課勾選	科目	學分	時數	選課勾選	科目	學分	時數	選課勾選	科目	學分	時數	選課勾選	科目	學分	時數	小計	
	專題研討(一)	0	2		專題研討(二)	0	2		論文(一)	3	3		論文(二)	3	3						
必選修	智慧型控制	3	3		工程分析	3	3		專題研討(三)	0	2		專題研討(四)	0	2						機電系統整合
小計		3	5			3	5			3	5			3	5						
選修科目	微機電系統概論	3	3		機電系統模擬	3	3														
	系統分析與模擬	3	3		微機電系統設計	3	3														
	自動化無人載具系統	3	3		高等精密量測	3	3														
	微奈米量測	3	3																		
小計		12	12			9	9			0	0			0	0						
選修科目	線性系統	3	3		數位影像處理實務	3	3												自動控制		
	電能轉換控制原理	3	3		PID控制器實務	3	3														
	人工智慧	3	3		伺服馬達控制	3	3														
	數位訊號處理	3	3		智慧型機器人	3	3														
	巨量資料分析	3	3																		
小計		15	15			12	12			0	0			0	0						
選修科目	實驗設計	3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3	3											設計與製造			
	三維幾何實體設計與分析	3	3		機器動力學	3	3														
	協同產品設計	3	3		網路與代理人技術	3	3														
	資料探勘	3	3		創意與發明	3	3														
	精實製造	3	3		綠色及永續製造企業系統	3	3														
					機器學習	3	3														
其他	華語教學(一)	0	4		華語教學(二)	0	4		產業研發校外實習(一)	0	2		產業研發校外實習(二)	0	2						
小計		15	19			18	22			0	2			0	2						
外系選課	修習課程填寫區				科目	學分	時數	開課系所	科目	學分	時數	開課系所	科目	學分	時數	開課系所	科目	學分	備註		
	每學期教授同意確認																				
	系辦公室收件確認																				
	(1) 畢業最低30學分；修業期間內專題研討為必選修科目，最多修四學期即可 (2) 專業選修科目至少24學分以上(需12學分在本系修課)，外籍生除外 (3) 每學期研究生修課，需經由指導教授簽名確認 (4) 外籍生可修華文(一)、華文(二)，可各抵一門專題研討(一)、專題研討(二)，至多可抵兩門 (5) "必"選修至少一科：智慧型控制或工程分析 (6) 每學期第三次選課階段完畢請繳回系辦存查				(7) 工程、電資學院系所課程經自指導教授同意即可修課 (8) 其他學院課程需提出抵免申請並經由課程委員審核通過才可列入畢業學分 (9) 產業研發校外實習(一)、(二)不計入畢業學分，但可抵專題研討(一)、(二)任一門，但需繳交期末研究心得報告發表 (10) 學術研究倫理課程(必修0學分，需取得6小時修業證明) (11) 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國際產業人才教育專班(新型專班)比照外籍生修課標準																

Academic Year	First Academic Year										Second Academic Year										Subtotal	
	Semeste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Semester	First Semester				Second Semester				Get credits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heck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heck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heck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heck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Check			
Required Courses								論文(一) thesis (1)	3	3		論文(二) thesis (2)	3	3								
	專題研討(一) Seminar (1)	0	2	專題研討(二) Seminar (2)	0	2		專題研討(三) Seminar (3)	0	2		專題研討(四) Seminar (4)	0	2								
Compulsory	智慧型控制 Intelligent control	3	3	工程分析 Engineering Analysis	3	3																
Subtotal		3	5			3	5			3	5								3	5		
Elective Courses	微機電系統概論 Introduction of MEMS	3	3	機電系統模擬 Mechatronics System Simulation	3	3																
	系統分析與模擬 System Analysis and Simulation	3	3	微機電系統設計 MEMS Design	3	3																
	自動化無人載具系統 Autonomous Unmanned Vehicle System	3	3	高等精密量測 Advanced Precision Measurement	3	3																
	微奈米量測 Micro Nano Measurement	3	3																			
	Subtotal	12	12			9	9															
	線性系統 Linear Systems	3	3	數位影像處理實務 Application for Digital Image Processing	3	3																
	電能轉換控制原理 Power Conversion Control Principle	3	3	PID控制器實務 Issues in PID Controller	3	3																
Elective Courses	人工智慧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3	3	伺服馬達控制 Servo Motor Control	3	3																
	數位訊號處理 Digital Signal Processing	3	3	智慧型機器人 Artificial Intelligent Robotics	3	3																
	巨量資料分析 Big Data Analysis	3	3																			
	Subtotal	15	15			12	12															
Elective Courses	實驗設計 Design of Experiment	3	3	電腦輔助工程分析 CAE Design	3	3																
	三維幾何實體設計與分析 3D Geometric Model Design and Analysis	3	3	機器動力學 Machinery Dynamics	3	3																
	協同產品設計 Collaborative Product Design	3	3	網路與代理人技術 Networks and Agent Technics	3	3																
	資料探勘 Data Mining	3	3	創意與發明 Creation and Invention	3	3																
	精實製造 Lean Manufacturing	3	3	綠色及永續製造企業系統 Green and Sustainable Manufacturing and Enterprise Systems	3	3																
				機器學習 Machine Learning	3	3																
Other																						
	華語教學(一) Chinese Course (1)	0	4	華語教學(二) Chinese Course (2)	0	4																
Subtotal	15	15			18	18											0	2			0	2
Elective Courses	Other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Department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Department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Department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Department	Course Name	Credit	Hour	Department	
Advisors																						
Department office																						
Remark	<p>(1) Minimum credits required: 30 credits with 6 required credits and 24 elective credits which may include some pre-approved inter-institution elective credits.</p> <p>(2) The students can waive 2 times Seminars courses only if the successfully complete the required Chinese Course.</p> <p>(3) International students can also take the English speaking courses from the departments of the college of Electrical and Computer Engineering and the college of Engineering. Otherwise, unless with the approval of their advisers, the courses they take will be subjected to the 12 elective course credits limits mentioned above</p> <p>(4) The curriculum of International Industrial Talents Education Special Program students follow the international student's Curriculum</p>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綠色智慧製造國際專班

114 學年度課程規劃表

Department of Industrial Management & Institute of Industrial Engineering and Management, Green Smart Manufacturing Program, Academic Year 2025, National Formosa University

114 年 9 月 22 日 114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

必修科目 Required Courses	一年級 First Academic Year						二年級 Second Academic Year						
	一上 First Semester			一下 Second Semester			二上 First Semester			二下 Second Semester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科目 Course	學分 Credits	時數 Hours	
專題討論(一) Seminar I	2	2		專題討論(二) Seminar II	2	2	專題討論(三) Seminar III	2	2	專題討論(四) Seminar IV	2	2	
選修科目 Elective Courses	數量研究方法 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ology	3	3	生產管理與實務 Production Management and Practice	3	3	網路與運籌 Networks and Logistics	3	3	科技管理 Technology Management	3	3	
	應用統計學 Applied Statistics	3	3	智慧製造系統 Intelligent Manufacturing System	3	3	模擬學 Simulation	3	3	全球化行銷 Global Marketing	3	3	
	永續工程與管理 Sustainable Engineering and Management	3	3	資料探勘 Data Mining	3	3	策略管理 Strategic Management	3	3	行銷管理 Marketing Management	3	3	
	機器學習與大 數據 Machine Learning and Big data	3	3	綠色及永續製造企業 系統 Green and Sustainable Manufacturing and Enterprise Systems	3	3	嵌入式系統 Design of Embedded System	3	3	創業管理 Entrepreneurship	3	3	
	資訊管理 Information Management	3	3	資料庫管理 Database Management	3	3	商業智慧 Business Intelligence	3	3	Web 技術 Web Technology	3	3	
	時間數列分析 Time Series Analysis	3	3	高等品質管制 Advanced Quality Control	3	3	人工智慧與最佳化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Optimization	3	3	自動化無人載具 系統 Autonomous Unmanned Vehicle System	3	3	
	工程分析 Engineering Analysis	3	3	巨量資料分析 Big Data Analysis	3	3							
	大數據彙整與建模 ETL and Modeling for Big data	3	3	激勵與領導 Motivation and Leadership	3	3							
	數位影像處理實務 Application for Digital Image Processing	3	3										
	多屬性決策 Multi-Attribute Decision Making	3	3										
備註 Remarks	◎ 最低畢業學分 32 學分，其中必修科目 14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專業選修科目至少選修 18 學分（可修外系 6 學分）。	The minimum graduation credits are 32 credits, including 14 credits of compulsory courses (including 6 credits of master's thesis), and at least 18 credits of professional elective courses (6 credits of external departments can be taken).											
	◎ 「外國學生必修「華語教學（一）」及「華語教學（二）」」，相關規定詳「外國學生修讀華語課程實施要點」 International Students of NFU are required to take "Mandarin (1)" and "Mandarin (2)" courses, for more details please refer to "Mandarin Course Requirements for NFU International Students"												